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iport Holdings Ltd.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經審核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2,092	97,493
銷售成本		<u>(64,551)</u>	<u>(62,464)</u>
毛利		37,541	35,02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835	2,87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478)	(12,730)
行政開支		(12,664)	(13,315)
其他開支		(3,153)	(2)
財務成本		<u>(165)</u>	<u>(269)</u>
除稅前溢利	5	9,916	11,590
所得稅開支	6	<u>(2,508)</u>	<u>(2,112)</u>
期內溢利		<u><u>7,408</u></u>	<u><u>9,478</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u>(591)</u>	<u>(69)</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591)</u>	<u>(6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817</u>	<u>9,409</u>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u>7,408</u>	<u>9,478</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6,817</u>	<u>9,409</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1.85 港仙</u>	<u>2.40 港仙</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96	11,443
使用權資產		5,079	6,809
無形資產		683	869
遞延稅項資產		2,242	2,06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7,700</u>	<u>21,184</u>
流動資產			
存貨		69,022	48,9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81,229	106,6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46	6,2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4,495	177,127
流動資產總值		<u>362,692</u>	<u>338,93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4,569	7,2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89	9,793
合約負債		22,766	7,430
租賃負債		3,806	4,907
應付稅項		6,745	7,086
流動負債總額		<u>50,575</u>	<u>36,463</u>
流動資產淨值		<u>312,117</u>	<u>302,4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9,817</u>	<u>323,65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68	2,3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68</u>	<u>2,322</u>
資產淨值		<u>328,149</u>	<u>321,33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	4,000	4,000
儲備		324,149	317,332
權益總值		<u>328,149</u>	<u>321,332</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彼岸阿爾法有限公司，其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受楊倫楨先生及王群力女士控制。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所呈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數額。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含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惟另有說明者除外。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熱成像產品及服務、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和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因本集團的資源經已整合且並無可用的獨立經營分部資料。故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定義見附註6)	56,778	77,802
香港及澳門	44,292	18,522
海外	1,022	1,169
	<u>102,092</u>	<u>97,493</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作出。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內地(定義見附註6)	12,987	15,018
香港	2,471	4,103
	<u>15,458</u>	<u>19,121</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作出，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個別客戶銷售所得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3,277	22,863
客戶B	17,008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10,962

* 由於該等客戶於各期間的個別收益並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故來自該等客戶的相應收益不作披露。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附註(A)}	62,073	32,376
— 提供維修服務及設備租賃 ^{附註(B)}	6,741	6,000
	<u>68,814</u>	<u>38,376</u>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附註(A)}	8,080	16,207
— 提供維修服務及設備租賃 ^{附註(B)}	1,798	2,502
	<u>9,878</u>	<u>18,709</u>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 銷售貨品 ^{附註(A)}	23,020	39,857
— 提供維修服務 ^{附註(B)}	380	551
	<u>23,400</u>	<u>40,408</u>
總計	<u>102,092</u>	<u>97,493</u>

附註(A)：銷售貨品收益乃於某時間點確認。

附註(B)：提供維修服務及設備租賃收益乃隨時間確認，其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租賃收入1,7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3,000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43	313
政府補助	297	—
收回已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26	1,346
匯兌差額淨額	—	1,173
其他	69	45
	<u>835</u>	<u>2,877</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62,339	59,872
提供服務成本		2,212	2,5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9	1,4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61	2,581
無形資產攤銷		170	-
研發成本		2,888	1,917
收回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4	(26)	(1,346)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淨額		113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17,601	14,491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772	1,040
		<u>18,373</u>	<u>15,531</u>
匯兌差額淨額		2,933	(1,1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u>86</u>	<u>-</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於本期間內就在香港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作出撥備，除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外，該附屬公司乃是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8.25%，餘下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所得稅法及相關規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於本期間內就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按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稅率作出撥備，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除外，該等公司為財稅[2019]13號下的合資格小型微利企業(「小型微利企業」)。根據財稅[2019]13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合資格小型微利企業指於中國並無從事任何受限制或禁止行業且符合以下各項條件的企業：(i)員工人數不超過300名；(ii)總資產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及(iii)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合資格小型微利企業可享有20%的較低企業所得稅稅率、首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可享有75%的應課稅收入減免，而餘下的應課稅收入則可享有50%的應課稅收入減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		2,693	2,061
遞延		<u>(185)</u>	<u>51</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2,508</u>	<u>2,112</u>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40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4,475,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項目計算：

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7,408</u>	<u>9,478</u>

股份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400,000	38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進行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i) -	299,62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ii) -	<u>94,475</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0,000</u>	<u>394,475</u>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上市日期合共299,6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2,996,200港元撥充資本，按面值及按比例獲配發及發行予截至緊接上市日期前之日的本公司股東(「資本化發行」)。
- (ii) 於上市日期，100,000,000股新股份就本公司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而按每股1.25港元的價格獲發行。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3,837	90,040
應收票據	8,575	17,673
	<u>82,412</u>	<u>107,713</u>
減值	<u>(1,183)</u>	<u>(1,076)</u>
	<u><u>81,229</u></u>	<u><u>106,637</u></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設法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三個月	26,263	67,563
三至六個月	18,309	14,502
六至十二個月	18,392	7,662
一年以上	18,265	16,910
	<u>81,229</u>	<u>106,637</u>

1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2,273	5,100
一至三個月	830	461
三個月以上	1,466	1,686
	<u>14,569</u>	<u>7,247</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及通常結付期為30至90日。

11.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40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4,000</u>	<u>4,000</u>

12.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從事提供熱成像產品及服務、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以及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於本期間內，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對全球經濟環境造成重大衝擊，亦為市場需求帶來不確定性。疫情已對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及員工造成干擾，並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本集團採取即時行動，協助確保員工安全、支援客戶及維持業務營運。本集團實行業務應變計劃，以應對有關疫情的問題。

與此同時，於本期間內，社會事件持續對營商環境造成負面影響，以致香港發展前景並不明朗。

儘管市場環境狀況充滿挑戰，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維持增長。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分別同比上升4.7%及7.1%。熱成像產品及服務需求增長強勁，然而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以及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的銷售表現則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持續加強研發。位於香港的新研發中心為我們提供額外開發紅外體溫檢測系統及船舶自穩定成像產品的能力。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研發方面投資約2.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百萬港元)，同比增長約52.6%。

以下是本集團不同分部的收益摘要：

(1) 銷售熱成像產品及提供服務

我們在該分部的產品和服務大致可分為三類：(i)我們自有品牌PTi的產品；(ii)其他品牌的產品；及(iii)熱成像監測服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來自該分部的收益錄得大幅增長約79.2%，主要由於香港的衛生檢疫安排帶動熱成像產品需求迅速增加。

於本期間內，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約為68.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百萬港元)。該分部於本期間內佔本集團收益約67.4%(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4%)。

(2) 銷售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提供服務

該分部的產品是專為裝置於移動平台(例如飛機、直升機、船艇等)上而設計。本集團運用自穩定技術，將成像產品裝置在多軸吊載架構上，以達致最大限度的穩定性。產品乃以我們自有品牌(SkyEye、SeaVision及PGs)交易。此外，我們會按固定租期出租機載自穩定成像產品予客戶及收取租賃費用。我們亦會按照客戶要求，向其提供產品培訓及技術支援。

於本期間內，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約為9.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7百萬港元)，同比下跌約47.1%。表現疲弱主要由於COVID-19的影響所致。為應對COVID-19的爆發，中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上旬實施廣泛疾病防控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延長農曆新年假期及限制現場辦公。COVID-19爆發導致供應鏈中斷並令到中國行業需求下降。

於本期間內，來自該分部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約9.7%(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2%)。

(3) 銷售通用航空產品及提供服務

該分部的產品及服務大致可分為三類，即(i)輕型及超輕型航空發動機及相關部件分銷；(ii)維修保養培訓課程；及(iii)維修及支援服務。我們的維修培訓課程以及維修及支援服務主要於廣東省珠海市的維修中心經營，其總建築面積約1,200平方米。該分部的客戶包括輕型及超輕型航空器製造商、飛行學校、飛行娛樂俱樂部、輕型飛機研究機構及私人飛機擁有人。

於本期間內，來自該分部的收益約為23.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4百萬港元)，同比下跌約42.1%，此乃由於COVID-19的影響所致。該分部於本期間內佔本集團收益約22.9%(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4%)。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狀況充滿不確定性，尤其COVID-19疫情可能持續一段時間，其對營運環境及產品需求的影響難以預料。為經濟復甦注入動力需時。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及評估挑戰，並於有需要時因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而調整業務策略。我們於財務管理及動用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時保持審慎。

二零二零年雖充滿挑戰，卻也機遇處處。我們將密切監察行業發展，並持續聚焦研發，把握科技發展帶來的機遇，以提供更佳服務及產品組合。我們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尤其是通用航空市場)保持樂觀。

本集團深信我們能夠克服社會事件及COVID-19疫情帶來的挑戰，同時整裝待發，於機會到來時善加把握。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乃產生自以下業務：(i)熱成像產品及服務；(ii)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及(iii)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7.5百萬港元增加4.7%至約102.1百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i)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4百萬港元增加約30.4百萬港元或79.2%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8百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香港的衛生檢疫安排導致來自新及現有客戶對PTi產品的銷售增加所致。

(ii)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7百萬港元減少約8.8百萬港元或47.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現有客戶對飛機自穩定成像產品的需求減少所致。

(iii)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4百萬港元減少約17.0百萬港元或42.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4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對輕型及超輕型航空發動機需求減少導致現有客戶的需求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5百萬港元，而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9%增加約0.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7%。

(i)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熱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2%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2%。增加乃主要由於自有品牌PTi的若干系列產品及紅外熱像儀的平均成本下降所致。

(ii)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50.1%及50.3%。

(iii)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

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0%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7%。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四行程發動機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72.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8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對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確認外匯收益及收回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約1.2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外匯收益及收回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12.7百萬港元及約12.4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3百萬港元減少約0.6百萬港元或4.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COVID-19爆發導致酬酢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增加約3.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對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外匯收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外匯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19.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2%增加約7.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3%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前述各項因素累計影響，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5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22.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主要由內部資源提供。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312.1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錄得約302.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4.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7.1百萬港元增加約27.4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3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乃主要來自於本期間內的溢利。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百萬港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2.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97.1百萬港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或人民幣，而本集團若干業務交易及銷售成本則以美元(「美元」)及歐元計值。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附屬公司以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亦包括以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藉此管理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對本集團不適用。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的最終發售價為每股1.25港元，而實際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1.2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本中期 業績公告 日期已 使用金額 千港元	於本中期 業績公告日期 未使用金額 千港元
在中國及香港設立新研發中心	39,600	(1,927)	37,673
提高我們產品的認知度及資格	17,300	(5,674)	11,626
鞏固銷售實力及把握新銷售機遇	21,100	(10,864)	10,236
購買新資訊科技硬件及軟件	2,500	(2,197)	303
營運資金	700	(700)	—
	<u>81,200</u>	<u>(21,362)</u>	<u>59,838</u>

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擬繼續按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提及的方式應用所得款項淨額。鑑於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及COVID-19的爆發，本公司於使用所得款項在中國及香港設立新研發中心及提高產品的認知度及資格方面一直採取更審慎的做法。展望未來，董事將監察COVID-19的爆發及其對全球經濟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變更或修改計劃，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所有未使用結餘均存放於香港的一間持牌銀行。

重組及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組及重大投資。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計劃授權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145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名)僱員。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約為18.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法律、市場狀況及我們僱員的表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對於提供本集團保障股東利益的框架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度而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至關重要。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從事本公司證券的所有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項。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彼等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董事會決議案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牛鍾洁先生、楊曉芙女士及侯珉先生。楊曉芙女士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中期業績公告已根據適當會計政策及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eiport.com 刊發。載有一切資料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公佈。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我們的股東、客戶、供應商、商業伙伴及其他持份者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表達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彼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倫楨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倫楨先生、王群力女士及楊振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牛鍾浩先生、楊曉芙女士及侯珉先生。